

证券代码：836305

证券简称：光跃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浙江光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楼云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003,12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楼云光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楼云光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楼云光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董事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03,1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飞跃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王飞跃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王飞跃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董事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03,1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楼厦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楼厦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楼厦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董事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0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洪慧灵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洪慧灵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洪慧灵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董事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0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符红月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符红月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符红月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董事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0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金银旗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金银旗担任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金银旗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监事前，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监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监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0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启良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陈启良担任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陈启良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监事前，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监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监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0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 0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楼云光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3日	2021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飞跃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3日	2021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楼厦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3日	2021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洪慧灵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3日	2021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符红月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3日	2021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金银旗	监事	任职	2021年9月 3日	2021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启良	监事	任职	2021年9月 3日	2021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光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光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6日